

華梵大學工業設計學系105學年度入學生畢業學分審核表

系級： 學號： 姓名：

修別	科目名稱	應得學分	實得學分	修別	科目名稱	應得學分	實得學分		
校訂必修	服務教育(一上)	0		產品設計組系訂必修	設計基礎(1)	4			
	服務教育(一下)	0			設計基礎(2)	4			
	社團與班級服務(一上)	0			產品設計(1)	4			
	社團與班級服務(一下)	0			產品設計(2)	4			
	中華文化-應用中文	2			產品開發(1)	4			
	中文閱讀與寫作	2			產品開發(2)	4			
	覺智與人生	2			專題設計(1)	4			
	現代公民法治教育	2			專題設計(2)	4			
	專業倫理與職涯發展	2			模型製作	2			
	通識(不限領域)(1)	2			設計表現技法-數位設計(1)	2			
	通識(不限領域)(2)	2			工程圖學	2			
	通識(不限領域)(3)	2			電腦圖學(1)	2			
	通識(不限領域)(4)	2			電腦圖學(2)	2			
	通識(不限領域)(5)	2			工業設計史與概論	2			
	大一英文(上)	2			當代設計	2			
	大一英文(下)	2			工程材料力學	3			
	大一英文實習(上)	1			製造程序	3			
	大一英文實習(下)	1			設計方法	2			
	大一體育	0			表現技法(1)	2			
	體育選項：	0			表現技法(2)	2			
	體育選項：	0			色彩學與應用	2			
	體育選項：	0			人因工程與應用	2			
	小計 24 科目		26			小計 23 科目		62	
						畢業應修學分合計(26+62+40)		128	
系開設專業選修				備註： 1. 尚未修畢之課程，請於「實得學分」欄位，註明預定修課之學期（如108-2）。 2. 系專業學分：修讀系上開設之必修加選修課程，至少68學分。 3. 自由選修學分：修讀其他學院(系)開設課程及人文中心開設之產業課程及外語課程(不含通識)，得承認34學分。 4. 全民國防教育課程與大三以上體育選修，至多各採計2學分為通識學分。					
				大一至大四上學期已實得學分合計：_____學分 必修_____學分(校訂+系訂)，選修_____學分					
				@本學期選課： 必修_____學分(校訂+系訂)，選修_____學分					
				@本學期選課後尚不足之學分數： 必修_____學分(校訂+系訂)，選修_____學分					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學期可畢業(取得四下課程學分即可畢業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學期不可畢業(尚缺必修____，選修____學分，共計_____學分)					
自由選修									
小計(B)-至少34學分		至少34							
小計(A+B)-至少40學分		至少40							

學生簽章：

聯絡電話：

系所初審承辦人：